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3 日下午 16:30 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夏闽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夏闽海先生简历附后。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

附：夏闽海简历

夏闽海：男，1968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2 年 4 月-2005 年 4 月余姚捷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捷丰家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 2005 年 4 月加入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职广东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宁波分公司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现任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天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